



2019 年届会

议程项目 18 (b)

## 2019 年 7 月 23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议

[根据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建议(E/2019/31)通过]

### 2019/24. 评估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文件，<sup>1</sup>

又回顾其 2006 年 7 月 28 日关于世界峰会的后续行动及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的审查的第 2006/46 号决议和该决议赋予委员会的任务，

还回顾其 2018 年 7 月 24 日关于评估世界峰会成果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第 2018/28 号决议，

回顾大会 2015 年 9 月 25 日题为“变革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第 70/1 号决议，

又回顾大会 2015 年 12 月 16 日题为“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大会高级别会议成果文件”的第 70/125 号决议，其中大会重申世界峰会关于建立一个以人为本、具有包容性和着眼于发展的信息社会的愿景，这一信息社会以《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为前提，并完全遵守和维护《世界人权宣言》，<sup>2</sup> 在此社会中，人人可以创造、获取、使用和分享信息和知识，个人、社区和各国人民均能充分发挥各自的潜力，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并提高生活质量，并评估了迄今取得的进展，查明了差距和挑战，并就今后的工作提出了建议，

<sup>1</sup> 见 A/C.2/59/3 和 A/60/687。

<sup>2</sup> 大会第 217 A(III)号决议。



还回顾大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第 73/218 号决议，

表示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报告，<sup>3</sup>

表示感谢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秘书长为帮助确保及时完成上述报告所发挥的作用，

#### 总结：审查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的执行情况

1. 欢迎并敦促充分执行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
2. 欢迎所有利益攸关方为全面审查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落实进展情况提供的各种建设性意见；
3. 重申承诺全面落实世界峰会成果和 2015 年后世界峰会十年期审查的愿景；
4. 重申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所作承诺，即弥合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包括性别方面的数字鸿沟，为此努力改善连通性、可负担性、获取信息和知识的机会、多语文内容、数字技能和数字素养，承认残疾人和有特殊需要者以及弱势群体面临的具体挑战；
5. 鼓励按照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要求，密切协调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进程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sup>4</sup> 重点指出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各领域对可持续发展目标和消除贫穷的贡献，并注意到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机会本身也已成为一项发展指标和期望；
6. 重申其认为《2030 年议程》的成功将取决于增加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普及度；
7. 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对实现数字包容的目标至关重要，确认不同收入群体、不同年龄群体、不同地域和不同性别之间仍存在数字鸿沟，因此回顾其落实《2030 年议程》具体目标 9.c 的承诺，该目标旨在大幅提升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普及度，力争到 2020 年在最不发达国家以低廉的价格普遍提供因特网服务，在这方面注意到全球电信/信息和通信技术包括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的《连接 2030 年议程》的重要性；
8. 欢迎信息和通信技术依靠公共和私营部门的贡献得以显著发展和传播，几乎渗透到全球各个角落，创造了新的社会互动机会，催生了新的商业模式，促进了经济增长和所有其他部门的发展，同时注意到与这些技术的发展和传播相关的独特和正在出现的挑战；

<sup>3</sup> A/74/62-E/2019/6。

<sup>4</sup> 大会第 70/1 号决议。

9. 关切地注意到巨大的数字鸿沟仍然存在，包括国与国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以及妇女与男子之间的数字鸿沟，需要采取行动弥合这类鸿沟，其中包括加强有利的政策环境和国际合作，以改善可负担性、普及程度、教育、能力建设、多种语文的使用、文化保护、投资和适当筹资，承认数字鸿沟中存在性别鸿沟，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确保女童和妇女充分参与信息社会，确保妇女有机会获得新技术，特别是促进发展的信息和通信技术；

10. 鼓励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按照大会第 73/218 号决议，继续在其各自的任务规定和现有资源范围内，适当考虑关键的快速技术变革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影响；

11. 欢迎 2019 年 5 月 3 日举行由大会宣告并由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牵头的世界新闻自由日；

12. 又欢迎每年 5 月 17 日由国际电信联盟牵头举行世界电信和信息社会日纪念活动；

13. 注意到目前执行世界峰会成果的情况，特别强调其多利益攸关方性质，牵头机构作为行动方针促进者在这方面发挥的作用，以及各区域委员会、世界峰会区域评估倡议及联合国信息社会小组的作用，并表示感谢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作为世界峰会全系统后续行动协调中心对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协助作用；

14. 确认多利益攸关方合作和参与的价值和原则，这种合作和参与是世界峰会进程从一开始就具有的特征，并在《2030 年议程》中得到明确承认，注意到各国政府、国际组织、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学术界和技术界以及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在其各自作用和责任范围内正在开展许多支持世界峰会目标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活动；

15. 强调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后续落实和评估进程与技术促进机制，包括该机制的科学、技术、创新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多利益攸关方论坛的合作具有重要意义，鼓励继续开展这种合作；

16. 表示注意到联合国许多实体根据经社理事会 2007 年 7 月 25 日第 2007/8 号决议规定的任务，提交各自的报告，为编制联合国秘书长提交科学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并发表在该委员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提供资料，并回顾牵头的行动方针促进者之间的密切协调和与该委员会秘书处的密切协调至关重要；

17.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在区域和国际两级落实和后续工作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报告<sup>3</sup>所述区域一级在区域委员会协助下落实世界峰会成果的情况，包括在这方面采取的步骤，并强调需要继续解决每个区域具体关注的问题，注重在落实世界峰会确定的各项目标和原则方面每个区域可能面临的挑战和障碍，特别注意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的问题；

18. 重申必须维持一个通过有效工具协调多利益攸关方落实世界峰会成果的进程，以鼓励包括国际组织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之间开展合作并建立伙伴关

系，行动方针促进者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之间交流信息，查明需要改进的问题以及讨论总体执行进程的报告模式；

19. 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继续向国际电信联盟维护的世界峰会各项目标落实情况评估工作数据库提供信息，并请联合国各实体提供最新资料，说明在数据库方面开展了哪些举措；

20. 着重指出亟需将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所载各项建议纳入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关于拟订共同国家评估和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订正准则，包括增加一个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的部分，联合国信息社会小组已主动提出为此提供协助；

21. 回顾大会 2006 年 3 月 27 日第 60/252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经社理事会监督全系统对世界峰会日内瓦和突尼斯两阶段会议成果采取的后续行动；

22. 又回顾大会在第 70/125 号决议中，呼吁继续经由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就信息社会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向经社理事会提交年度报告，并重申根据经社理事会第 2006/46 号决议的规定，该委员会发挥协调中心的作用，协助经社理事会进行全系统后续跟踪，特别是审查和评估世界峰会成果的执行进展情况；

23. 促请所有国家在建设信息社会时采取步骤，避免采取和不采取任何不符合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单方面措施，倘若这种措施妨碍受影响国家的民众充分实现经济和社会发展，并且不利于他们的福祉；

24. 欢迎自 2005 年以来移动电话和宽带使用人数的迅速增长，意味着全世界近三分之二的居民应能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全世界 96% 的人口生活在蜂窝移动网络可及范围内，有 81.6 亿个蜂窝移动连通，51% 的世界人口使用互联网，这符合世界峰会的目标；保健、农业、教育、商业、发展、金融和政府服务、公民参与和交易服务等新电子和移动服务及应用程序的出现使这一进展更具价值，为信息社会的发展提供了巨大潜力；

25.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许多发展中国家缺乏负担得起的获取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渠道，对绝大多数穷人而言，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在内的科学和技术带来的希望仍未实现，并强调需要通过有效利用技术(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及推广数字素养弥合数字鸿沟和知识鸿沟；

26. 确认信息和通信技术带来了新的机遇和挑战，当前迫切需要消除发展中国家在获取新技术方面的主要障碍，例如缺乏一个适当的有利环境，缺乏资源、基础设施、教育、能力、投资和联通性，以及存在与技术所有权、标准和流通相关的各种问题，为此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向发展中国家、特别是向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家提供充足资源，加强能力建设及技术和知识转让，以发展有数字权能的社会和知识经济；

27. 又确认宽带接入网络迅速发展，在发达国家尤其如此，强调亟需消除高收入、中等收入和低收入国家之间及内部以及与其他区域之间在宽带的提供、可

负担、接入质量和使用方面日益扩大的数字鸿沟，并特别重视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大陆；

28. 还确认向以移动为主导的通信环境过渡正在使运营商的商业模式发生重大变革，需要重新深入思考个人和社区利用网络和设备的方式、政府的战略以及如何能够利用通信网络实现发展目标的问题；

29. 确认尽管取得了这些进展并在某些方面有所改进，但在许多发展中国家，绝大多数民众，特别是生活在农村地区的民众，仍然得不到或负担不起信息和通信技术及其应用程序；

30. 又确认互联网用户人数日益增多，在某些情况下数字鸿沟和知识鸿沟的性质也在发生变化，从是否有接入条件转变为用户是否能获得高质量接入、信息和技能，以及他们从中能得到何种价值，在这方面确认需要通过创新办法，包括多利益攸关方办法，在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中把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置于优先地位；

31. 在这方面强调在信息社会中使用多种语文和当地内容至关重要，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鼓励创建和获取在线教育、文化和科学内容，以提高获取渠道的质量，确保所有人和所有文化都能以包括土著语言在内的所有语言表达自我，并且能够上网；

32. 确认人的能力建设、有利的环境和具有复原力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以及促进多利益攸关方伙伴关系和协助各国努力加强信息和通信技术的使能作用，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十分重要；

33. 敦促继续注重通过“人人享有电子贸易”倡议，尽可能扩大电子商务的发展效益，这一举措提出了通过电子交换发展贸易的新办法，使发展中国家能够更容易地浏览在电子商务就绪能力建设方面能获得的技术援助，使捐助方能够清晰了解可资助的方案；

34. 在这方面确认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与其他捐助方和组织合作，启动并实施了最不发达国家电子贸易就绪情况快速评估，以更好地认识最不发达国家利用电子商务的机遇和挑战；

35. 注意到举行了电子商务和数字经济问题政府间专家组第三届会议；

36. 表示注意到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题为《2018年宽带状况：宽带催化可持续发展》的全球报告，并感兴趣地注意到宽带委员会继续作出努力，促进为宽带连通性建立有利环境而开展高级别宣传活动，特别是通过国家宽带计划和公私伙伴关系，确保以适当力度并与所有利益攸关方一起应对发展议程挑战；

37. 注意到宽带促进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启动了2025年目标，以支持“连接另一半”，并帮助全球未连通因特网的38亿人上网；

38. 确认数字经济和新兴技术对社会公益、落实世界峰会成果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具有巨大潜力；

39. 欢迎联合国各组织开展多项举措，支持落实世界峰会行动方针，鼓励所有行动方针促进者继续努力落实各项行动方针；

40. 又欢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人人获得信息方案”的工作，该方案旨在协助会员国制定政策，弥合数字鸿沟和确保公平的知识社会，还欢迎2019年10月24日至31日举办全球媒体和信息扫盲周；

41. 肯定国际电信联盟所做的工作，包括其2018年10月29日至11月16日在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举行的国际电联全权代表会议，会上成员重申致力于实现连通世界的共同愿景，并欢迎其支持在发展中国家部署宽带无线网络的工作，包括培训当地专家；

42. 注意到2018年12月10日至12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十六届世界电信/信通技术指标专题研讨会；

43. 肯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为在非洲和其他区域促进数字包容性以支持减贫和粮食安全所做的工作；

44. 又肯定国际劳工组织在技术变革对就业的影响方面所做的工作；

45. 还肯定世界卫生组织全球电子保健观察站的工作，包括审议移动保健、远程保健、电子保健记录和电子学习如何促进实现全民健康保障的各项目标；

46. 肯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工作，包括发布其《数字战略》，其目的是利用数字技术的潜力支持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47.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系统如何支持利用新技术加速实现《2030年议程》和促进这些技术与《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sup>2</sup>以及国际法规范和标准承载的价值观对接的《新技术战略》已发布；

48. 重申致力于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潜力推动实现《2030年议程》和其他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注意到信通技术可加快所有17个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进展，因此敦促各国政府、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国际组织、技术和学术界以及所有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将信息和通信技术纳入各自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举措，并请协助实施世界峰会行动方针的联合国系统各实体审查各自支持落实《2030年议程》的报告情况和工作计划；

49. 极为关切地注意到妇女使用互联网的几率比男子低12%，在最不发达国家则低33%，提请注意在妇女获取和使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包括在教育、就业以及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其他领域始终存在性别数字鸿沟，根据关于实现性别平等、增强所有妇女和女童权能的可持续发展目标5，促请会员国采取一切适当措施，特别是大大加强对妇女和女童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教育，并大大加强她们作为使用者、内容创建者、雇员、企业家、创新者和领导者对信通技术的参与；

50. 注意到旨在弥合性别数字鸿沟的多项举措，其中包括：“女童参与信通技术国际日”（国际电信联盟）、“促进数字时代性别平等全球伙伴关系”（性别平等倡议）、“技术奖项中的性别平等”（国际电信联盟和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电子贸易网络”（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媒体性别敏感

指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主页上的女性”(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性别与媒体全球调查”(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宽带委员会宽带与性别平等工作组、互联网治理论坛的性别和普及问题最佳做法论坛、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在性别平等问题上正在开展的工作、世界银行在多个国家开展的推动妇女和女童在信息和通信技术方面获得更多机会的工作以及许多其他利益攸关方就这一问题开展的工作；

51. 重申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相关段落确定的承诺,即特别注意所有国家、尤其是发展中国家面临的独特和正在出现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挑战；

52. 注意到虽然在建立信息社会的许多领域为信息和通信技术能力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但仍需继续努力克服当前挑战,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面临的挑战,并提请注意涉及处理信息和通信技术和互联网治理问题的机构、组织和实体的更广范围的能力发展所产生的积极影响；

53. 确认为建立一个包容各方、以人为本和面向发展的信息社会,需要注重能力发展政策和可持续支持,以进一步加强国家和地方两级旨在提供咨询、服务和支持的各项活动和举措所产生的影响；

54. 注意到继续出现各种议题,如电子环境应用程序以及信息和通信技术在以下方面的贡献:预警、减缓气候变化、社交网络、文化和语文多样性、虚拟化及云计算和服务、移动互联网和基于移动的服务、社区网、网络安全、性别差距、保护《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第 17 和 19 条规定的隐私权和表达自由,以及增强权能,保护社会弱势群体(尤其是儿童和年轻人),特别是使他们免受网络剥削和虐待之害；

55. 重申大会在全面审查世界峰会行动方针执行情况的成果文件中呼吁每年举行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sup>6</sup> 确认该论坛有助于所有利益攸关方在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加强合作、建立伙伴关系、推动创新及交流经验和良好做法；

56. 注意到 2019 年 4 月 8 日至 12 日在日内瓦举行了由国际电信联盟主办并与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及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共同组织的 2019 年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主题是“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又注意到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4 月 3 日在日内瓦举行 2020 年信息社会世界峰会论坛,还注意到旨在确保论坛的广泛参与和广泛自主的公开协商进程；

57. 鼓励行动方针促进者以《日内瓦行动计划》<sup>7</sup> 为框架,确定利用信息和通信技术帮助实现《2030 年议程》的可行措施,同时注意到联合国各机构制定的信息社会世界峰会-可持续发展目标关联汇总表；

<sup>5</sup> 见大会第 2200 A(XXI)号决议,附件。

<sup>6</sup> 见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

<sup>7</sup> 见 A/C.2/59/3,附件。

58. 鼓励世界峰会行动方针促进者在考虑落实世界峰会成果的新工作时，根据各自现有任务规定和资源，确保与《2030 年议程》保持高度一致；

59. 重申大会要求所有利益攸关方将信息和通信技术纳入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办法的呼吁具有重要意义，并重申大会请协助落实世界峰会行动方针的联合国各实体审查它们支持落实《2030 年议程》的报告情况和工作计划；

### 互联网治理

60. 重申秘书长将通过两个不同进程推动实现与互联网治理有关的世界峰会成果，即加强合作进程和举办互联网治理论坛，确认这两个进程可以相辅相成；

61. 又重申《信息社会突尼斯议程》第 34 至 37 段和第 67 至 72 段；<sup>8</sup>

62. 还重申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第 55 至 65 段；

### 加强合作

63. 确认今后必须加强合作，使各国政府能够在与互联网有关的国际公共政策问题上，而不是在对国际公共政策问题没有影响的日常技术和业务事项中，平等地发挥作用和履行职责；

64. 注意到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主席根据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要求设立的加强合作问题工作组开展工作，就如何进一步落实《突尼斯议程》中加强合作的设想拟订建议，并注意到工作组确保各国政府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政府和利益攸关方充分参与，同时考虑到他们的所有不同意见和专门知识；

65. 又注意到工作组在 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 月期间举行了 5 次会议，会上根据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的规定，讨论了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意见；

66. 表示注意到工作组主席的报告，<sup>9</sup> 其中提及所有提案和意见的全文，并感谢主席以及所有提交意见和为工作组的工作做出贡献的与会者；

67. 欢迎工作组在许多领域取得良好进展，并欢迎对一些问题似乎开始形成共识，然而在其他一些问题上仍存在重大意见分歧，在这方面对工作组未能就如何进一步落实《突尼斯议程》中加强合作设想的有关建议达成一致感到遗憾；

### 互联网治理论坛

68. 确认互联网治理论坛及其任务规定的重要性，正如《突尼斯议程》第 72 段所述，该论坛是一个多利益攸关方对话论坛，可以探讨各种事项，包括讨论与互联网治理关键要素有关的公共政策问题；

<sup>8</sup> 见 A/60/687。

<sup>9</sup> 见 E/CN.16/2018/CRP.3。



69. 回顾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决定将互联网治理论坛的任务再延长 10 年，在此期间，论坛应继续在工作模式和发展中国家相关利益攸关方的参与方面显示出进展；

70. 确认所有区域都提出了国家和区域的互联网治理论坛举措，以解决与主办国或主办区域相关并具优先性的互联网治理问题；

71. 回顾大会第 70/125 号决议，其中大会促请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在其定期报告中对如何履行委员会改进互联网治理论坛工作组报告中的建议予以适当考虑；<sup>10</sup>

72. 注意到法国政府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14 日在巴黎主办了互联网治理论坛第十三次会议，主题为“信任的互联网”。

73. 欢迎德国政府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9 日在柏林主办互联网治理论坛第十四次会议，并注意到会议筹备进程正在考虑改进互联网治理论坛工作组报告中的建议；

74. 在这方面又欢迎互联网治理论坛在闭会期间就在线连通下一个十亿人的不同模式、动态联盟和最佳做法论坛的问题不断取得进展，并欢迎国家和区域互联网治理论坛不断作出贡献；

#### 前进的道路

75. 促请联合国各实体继续通过联合国系统积极合作落实世界峰会成果并开展后续工作，采取必要步骤，致力于建设以人为本、包容各方和面向发展的信息社会，并促进实现国际商定的发展目标，包括《2030 年议程》所载各项目标；

76. 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继续将弥合不同形式数字鸿沟这一首要关切作为目标，实施有助于电子政务发展的健全战略，并继续注重有利于穷人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政策及应用，包括通过参与性模式等途径，在基层一级提供宽带，以期缩小国家之间和国家内部的数字鸿沟，建设信息社会和知识社会；

77. 敦促所有利益攸关方优先考虑拟订创新办法，促进为发展中国家提供可普遍获得、负担得起的宽带基础设施，并促进使用相关宽带服务，以确保建立一个包容各方、面向发展和以人为本的信息社会，尽量缩小数字鸿沟；

78. 促请所有利益攸关方促进有利的投资政策环境，推动能对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应用和服务、内容和数字技能进行可持续投资的公私合作和伙伴关系，以确保对推进可持续发展目标必不可少的有效的互联互通；

79. 促请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继续对各国普遍获得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情况定期作出评估并提出报告，以便为发展中国家信息和通信技术部门的成长创造公平机会；

<sup>10</sup> A/67/65-E/2012/48 和 A/67/65/Corr.1-E/2012/48/Corr.1。

80. 敦促所有国家作出切实努力，履行它们根据《第三次发展筹资问题国际会议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sup>11</sup> 作出的承诺；

81. 重申必须将开放数据格式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指标作为监测和评估工具，用于衡量国家之间和社会内部的数字鸿沟，并为决策者在制定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的政策和战略时提供参考，强调必须对可靠和定期更新的指标进行标准化处理并予以统一，并强调指出按性别分列的数据对推动弥合性别数字鸿沟十分重要；

82. 承认为部署和衡量可持续发展目标提供支持的数字衡量和监测工具的重要性；

83. 重申必须在各级交流最佳做法，在肯定出色实施促进世界峰会目标的项目和举措同时，鼓励所有利益攸关方提名自己的项目角逐世界峰会年度奖项，作为世界峰会评估进程的一部分，同时表示注意到关于世界峰会成功事例的报告；

84. 促请联合国各组织及其他有关组织和论坛根据世界峰会成果定期审查制订信息和通信技术指标的方法，同时考虑到不同的发展水平和国情，因此：

(a) 鼓励会员国在国家一级收集信息和通信技术相关数据，交流国别案例研究情况，并与其他国家协作开展能力建设交流方案；

(b) 鼓励联合国各组织及其他有关组织和论坛促进评估信息和通信技术对可持续发展的影响；

(c) 赞赏地注意到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统计工作伙伴关系的工作和年度《衡量信息社会报告》，其中载有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普及和可负担程度以及全球信息和知识社会演变的新近趋势和统计数据，包括信息和通信技术发展指数；

(d) 鼓励信息和通信技术促进发展统计工作伙伴关系继续对统计委员会关于信息和通信技术统计的相关决定采取后续行动，以便编制高质量和及时的信息和通信技术统计数据，并利用将大数据用于官方统计的潜在惠益；

85. 邀请国际社会对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设立的特别信托基金做出自愿捐助，以支持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对世界峰会后续行动的审查和评估工作，同时感谢芬兰、瑞士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向该基金提供财政支持；

86. 回顾大会在第 70/125 号决议中提议大会于 2025 年举行关于世界峰会成果文件执行情况全面审查的高级别会议；

87. 表示赞赏地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以及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第二十二届会议的有关讨论；<sup>12</sup>

<sup>11</sup> 大会第 69/313 号决议，附件。

<sup>12</sup> 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2019 年，补编第 11 号》(E/2019/31)。

88. 强调必须促进建设一个包容的信息社会，尤其要注意弥合数字鸿沟和宽带鸿沟，同时考虑到发展中国家、性别和文化以及青年和其他代表性不足的群体等因素；

89. 呼吁在落实《突尼斯议程》设想的加强合作的问题上继续进行对话和开展工作；

90. 请秘书长每年向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提交报告，说明本决议及经社理事会其他决议中关于评估在执行和后续落实世界峰会成果方面取得的定量和定性进展的各项建议的落实情况。

2019年7月23日  
第36次全体会议